

雷州市医疗保障局

雷医通〔2025〕234号

关于解除雷州亮顺药业有限公司等9家 职工医保定点零售药店医保 服务协议的通告

今年以来，我中心积极响应上级部门工作部署，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在日常巡查中发现部分职工医保定点零售药店违反《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广东省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经办规程〉的通知》（粤医保规〔2022〕9号）及《湛江市定点零售药店医疗保障服务协议》等相关规定。其中，湛江市益民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雷州食品厂店因经营场所搬迁关门未及时提出变更申请；雷州市恒龙大药房有限公司、雷州市地道大药房有限公司在日常巡查中被发现存在违规行为，且主动提出解除协议申请；雷州市民寿药房有限公司、雷州市汇民国药连锁公司覃斗三门市分店、雷州市纪家镇黄捷大药房、雷州市汇民国药连锁公司雷高二门市分店、雷州市益昌堂大药房有限公司、雷州市亮顺药业有限公司等6家主动申请取消医保定点资格。经研究决定，对上述9家零售药店给予解除服务协议处理。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解除协议机构名单

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解除雷州市亮顺药业有限公司等9家职工医保定点零售药店的医保服务协议，取消其医保定点资格。

二、相关要求

上述被解除医保服务协议的定点零售药店，请于本通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所配置的医保专用POS终端设备归还至开户银行；立即停止使用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刷卡业务，做好参保人就医购药引导工作，并及时完成协议期内的医保结算、清算业务。

三、监督管理

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上述机构不再提供医保服务，其产生的医保费用基金不予支付。医保信息系统将同步终止及更新上述机构的医保编码等相关信息。参保人员如发现上述解除协议的机构仍违规开展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刷卡结算业务，可拨打我市医保投诉监督电话0759-8834567进行举报。

特此通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报送：湛江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雷州市医疗保障局